

第6周

祭司的职任与限制

2月

第4日

利八至十章

20日

献祭之物需要全善全美，不能有瑕疵。献祭之后，要把祭物带到祭司面前，因以色列各支派要供养利未人。摩西在吩咐完一切礼仪、原则后，便膏亚伦，使他成圣，跟着又祝福他和他的儿子们，使他们成圣。一切礼仪原则都是依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，当摩西示范献祭，并督导亚伦及其儿子献祭后，便交亚伦实践，他所作的一切，“都是照摩西所吩咐的”。摩西、亚伦为百姓祝福，耶和华的荣光向民众显现。然而，亚伦的二子献祭时，却不按规矩而行，献上凡火，招致神的审判，被火烧死。神再申明献祭之例，劝谕祭司必须循规蹈矩。

第八章	第九章	第十章
祭司的任职	祭司的服侍	悖逆祭司的审判
就职	服侍	不适

附錄

祭司虽为祭司，但始终是人，无法脱离人的限制，仍会犯罪离开神，他们也要为自己的罪献祭。所以，神不再用人去担任救赎工作，乃由他的儿子，也是完全的神，圣洁、公义的主为大祭司，一次地完成献祭（献上他自己），为人赎罪。他对父神的顺服，与亚伦儿子之不顺服，恰成强烈对比。

與主同行

“顺服”是今天的青年人最不容易做到的。很多人在婚姻上不顺服神，与有妇之夫，或有夫之妇相恋；信与不信结合；不按神心意建立基督化家庭……结果造成痛苦、分离！其实，我们不必在痛苦中学功课，因我们有不少“前车之鉴”。请思想，你生命中有没有未顺服神之处？你准备在什么事上顺服主？

金句：希伯来书七章廿七节